

## 園藝試驗場葡萄中心/高冷地分場 住宿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人		簽章		服務單位	
住址					
身分證字號:			聯絡電話:		
申請區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葡萄中心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冷地分場		
住宿期間	年	月	日起	至	月 日止 共 日
同行人數	人				
本文文號及相關附件					
住宿目的:					
注意事項:					
<p>一、除學生教學實習外，一般人士住宿以週一至週四為原則，且以公務借用為優先。</p> <p>二、住宿期間除床、棉被、水、電、廚具及熱水器外，本宿舍恕不提供其它服務。</p> <p>三、校內研習活動不必備文來函申請，但須先行洽商並填寫本住宿申請表，以便安排，避免撞期。</p> <p>四、校外人士請先洽商，隨後來函說明試驗或研習目的，再填寫申請表。</p> <p>五、研習住宿團隊，以 20 人左右為宜，請附領隊及團員名單，領隊手機號碼；名單及款項進場時面交場務人員。</p> <p>六、學術研究計畫人員來文申請請附計畫書，研究調查時間以週一至週五上班時間為宜。</p> <p>七、宿收費標準：</p> <p>1 本校教職員工及學生住宿酌收清潔費<b>每人每晚 250 元</b>；本校園藝學系學生實習住宿每人每晚酌收<b>清潔費 100 元</b>，隨行之助教與教師免予收費。</p> <p>2 校外人士(含外校學生)住宿酌收住宿費及清潔費<b>每人每晚 400 元</b>。</p> <p>八、住宿人於借宿期間應遵守本場通行及住宿辦法之各項規定(本辦法已張貼於各宿舍牆上)。</p> <p>九、借宿人在留宿期間之財產及安全概由借宿人自行負責。</p>					
申請單位			園藝試驗場		
申請人	單位主管或計畫主持人		經辦人		場長

## 園藝試驗場葡萄中心/高冷地分場 住宿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人		簽章		服務單位	
住址					
身分證字號:			聯絡電話:		
申請區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葡萄中心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冷地分場		
住宿期間	年	月	日起	至	月 日止 共 日
同行人數	人				
本文文號及相關附件					
住宿目的:					
注意事項:					
<p>十、除學生教學實習外，一般人士住宿以週一至週四為原則，且以公務借用為優先。</p> <p>十一、 住宿期間除床、棉被、水、電、廚具及熱水器外、本宿舍恕不提供其它服務。</p> <p>十二、 校內研習活動不必備文來函申請，但須先行洽商並填寫本住宿申請表，以便安排，避免撞期。</p> <p>十三、 校外人士請先洽商，隨後來函說明試驗或研習目的，再填寫申請表。</p> <p>十四、 研習住宿團隊，以 20 人左右為宜，請附領隊及團員名單，領隊手機號碼；名單及款項進場時面交場務人員。</p> <p>十五、 學術研究計畫人員來文申請請附計畫書，研究調查時間以週一至週五上班時間為宜。</p> <p>十六、 宿收費標準：</p> <p>1 本校教職員工及學生住宿酌收清潔費每人每晚 250 元；本校園藝學系學生實習住宿每人每晚酌收清潔費 100 元，隨行之助教與教師免予收費。</p> <p>2 校外人士(含外校學生)住宿酌收住宿費及清潔費每人每晚 400 元。</p> <p>十七、 住宿人於借宿期間應遵守本場通行及住宿辦法之各項規定(本辦法已張貼於各宿舍牆上)。</p> <p>十八、 借宿人在留宿期間之財產及安全概由借宿人自行負責。</p>					
申請單位			園藝試驗場		
申請人	單位主管或計畫主持人		經辦人		場長